

证券代码：836641

证券简称：奇华光电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**奇华光电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**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**

**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**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9月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刘宝兵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**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**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,181,8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86%。

**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**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为董事或董事会秘书，已列席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审计服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提供2022年度审计服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18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奇华光电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奇华光电（昆山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9 月 2 日